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麗新發展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8)

公眾持股量最新情況

茲提述麗新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之公佈（「**該公佈**」）、本公司自二零二六年二月四日起刊發的多份公佈、包括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六日之公佈（「**七月份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除文義另有所指外， 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之現時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為19.60%，仍低於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5%須由公眾人士持有之水平。

恢復公眾持股量之最新進展

誠如七月份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將持續研究恢復公眾持股量之所有可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與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討論，出售彼等各自所持的部份股份。本公司預期由七月份公佈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以恢復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適當時候作進一步公佈，以向本公司股東提供有關恢復公眾持股量的進一步詳情。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每月刊發公佈，直至本公司公眾持股量恢復為止，以讓本公司股東及市場了解恢復公眾持股量的建議計劃的執行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林建岳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林建岳博士（主席）與張森（集團首席財務總監）、 林孝賢（亦為余寶珠女士之替代董事）及李子仁諸位先生；*
非執行董事：	*余寶珠女士；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梁樹賢、葉澍堃及陸瀚民諸位先生。*